

证券代码：872739

证券简称：蓝典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云南蓝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鲍立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类型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说明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议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和资本公告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应政策规定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.33 元人民

币现金股利（含税）。共派发现金股利 5,009,500 元（含税）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入以后年度分配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为准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云南蓝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云南蓝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

公司与参股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公司股东均不是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与参股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公司股东均不是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(昆明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伟杰、刘娴韬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根据以上事实和文件资料，本所律师认为：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云南蓝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云南蓝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